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发展战略、组织架构、内部管理、人力资源、工程项目、采购管理、合同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报告、资产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信息沟通、信息披露、内部监督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发展战略、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管理、工程项目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本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可能导致的利润总额错报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10%	利润总额的10% $>$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5%
或可能导致的收入总额错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的1%	营业收入的1% $>$ 错报 $\geq$ 营业收入的0.5%	错报 $<$ 营业收入的0.5%
或可能导致的资产总额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1% $>$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0.5%	错报 $<$ 资产总额的0.5%

说明：

以上指标采用合并报表相关数据。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②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③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项错报；

	④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① 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机制； ④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可能导致的利润总额错报	错报≥利润总额的 10%	利润总额的 10%>错报≥利润总额的 5%	错报<利润总额的 5%
或可能导致的收入总额错报	错报≥营业收入的 1%	营业收入的 1%>错报≥营业收入的 0.5%	错报<营业收入的 0.5%
或可能导致的资产总额错报	错报≥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1%>错报≥资产总额的 0.5%	错报<资产总额的 0.5%

说明：

以上指标采用合并报表相关财务数据。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被处以严重罚款或承担刑事责任； ②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重大失误； ③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管理层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④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且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①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重大处罚； ② 决策程序不当导致出现重要失误； ③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流程存在缺陷； ④ 违反公司内部规章制度，造成损失； ⑤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且未得到整改； ⑥ 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持续优化业务流程，进一步深化和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对重点事项和高风险领域加大检查和控制力度，内部控制总体运行情况良好，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021 年度，在新的经济形势下，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进战略转型发展，重点关注企业运行风险管控与资金管理，持续优化业务流程，继续深化内部控制建设。同时持续对重点事项和高风险领域保持高度管控，通过对风险的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监督以及反馈纠正机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罗卫国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日